

民政事務局局长在企业公民研讨会致辞全文（只有中文）

以下為民政事務局局长曾德成今日(十一月二十四日)在「為你的企業增值—企業公民研討會2007」閉幕辭全文：

彭（敬慈）主席、各位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、各位講者、各位來賓：

我很高興出席這個由公民教育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局主辦、國際青年商會香港總會協辦的「企業公民研討會」。經過一個上午的分享和討論，在座各位已經就推廣「企業公民」的理念及實踐，交換了不少意見和心得，我希望透過借鑑各公司的成功經驗，有助各位提升企業的素質與形象，為企業增值。

企業公民這概念涵蓋多個範疇，涉及政府不同政策局和部門。就教育及宣傳方面，民政事務局一直與公民教育委員會緊密合作，推廣公民教育。委員會除了主力推廣市民的公民責任外，近幾年亦特別着重推廣公民社會的核心價值，以及企業作為良好公民的概念。委員會亦委託顧問機構進行了大型的「香港企業公民意識調查」，研究企業社會責任的四大範疇，顧問機構已經在今早向大家詳述了調查結果。

我很高興得知，這次調查顯示企業普遍認同企業須有社會責任；而且部份企業包括大型企業和中小企，也自覺地履行社會的責任，包括致力減少企業對社會例如環境方面造成的不良影響等。

然而，調查亦顯示，在推動「企業公民」普及化方面，仍有進一步的拓展空間。

企業是社會的一份子、一個十分重要的「公民」。企業履行作為公民的社會責任，除有助推動整個社會及個人公民責任的發展，亦可為企業持分者帶來利益、增加員工的歸屬感和士氣，以及有助提升企業的管理成效和服務社會的能力，為企業整體增值，提升競爭優勢，有利建立一個可持續發展及優質的社會。企業積極履行社會責任，亦已成為國際大趨勢。因應這個情況，我們現時一項重要工作，就是提升對企業公民概念的認知，公民教育委員會將會繼續這方面的宣傳教育。至於宣傳方式，以及如何鼓勵企業實踐社會責任，相關的政策局及部門將仔細參考這次調查結果，以及各位今天提出的寶貴意見和建議，訂定未來路向。

香港作為一個國際金融商業中心及亞洲國際都會，除了發展經濟的同時，亦需展示高質素的企業公民。要有效及持續地推廣企業公民的理念，除了政府的參

與，更重要的是各商業機構及非政府機構的配合。推廣企業公民亦並非只是大企業的責任，中小企業佔香港商業機構百分之九十，故此中小企的參與亦同樣十分重要。我們期望與商界及非政府機構建立夥伴關係，促進合作，共同推行企業履行良好企業公民的責任，共同建立我們優質的社會環境。

我謹代表民政事務局多謝各位參與今天的研討會，以及對政府和公民教育委員會的支持；並特別感謝研討會主持、幾位講者和所屬機構的全力協助。最後，祝各位生活愉快，業務蒸蒸日上。

完

2007年11月24日（星期六）